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安高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捷安高科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7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09 万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7,076,7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6,905,5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0,171,200.0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划转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43 号】对上述募集到账情况进行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	金额
2020 年 7 月 17 日募集资金总额	407,076,700.00
减：发行费用	66,905,500.00

2020年7月17日募集资金净额	340,171,200.00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收益	24,205,203.40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2,673,407.96
减：终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0,264,9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1,438,095.44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银行理财收益	1,007,755.53
减：本年度已使用金额	15,707,288.6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6,738,562.33

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76,738,562.33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26,738,562.33元，尚未到期的用于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总金额为5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路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已注销）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的议案》，决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AI职教平台建设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2025年6月13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

方监管协议》。

2025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北京捷安申谋科技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AI职教平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同意北京捷安申谋科技有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存放实施该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2025年7月9日公司及北京捷安申谋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路支行	8111101012700371667	278,444.28	活期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	9550880032861400517	4,038,022.94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路支行	8111101014202001008	22,422,094.54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原路支行	8111101023702026763	10,000,000.00	理财
		8111101023102026736	10,000,000.00	理财
		8111101023002026688	10,000,000.00	理财
		8111101022102026691	10,000,000.00	理财
8111101023502026773	10,000,000.00	理财		
北京捷安申谋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小营北路支行	8110701013403073069	0.57	活期
合计			76,738,562.3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北京捷安申谋科技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 AI 职教平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本次增加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未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公司已按照要求进行披露，具体详见 2025 年 6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 3,049.54 万元。上述置换事项及置换金额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审〔2020〕6-249 号鉴证报告。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及一般户。

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捷安申谋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置换 1,840.78 万元。

（四）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前提下，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批准投资额度。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的议案》，决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AI职教平台建设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真实、准确及完整地进行了披露，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捷安高科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捷安高科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郑州捷安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 凯

孙 银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017.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6.4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51.2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473.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536.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8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轨道交通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否	11,553.25	11,553.25	611.52	6900.40	59.73%	2024 年 12 月 30 日	601.96	否	否
安全作业仿真产业化项目	是	9,665.00	9,665.00	28.16	3,408.28	35.26%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项目	否	4,798.87	4,798.87	566.80	3,114.39	64.90%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0	8,050.75	100.63%	注：超额部分为利息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017.12	34,017.12	1,206.48	21,473.82	--	--	601.9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4,017.12	34,017.12	1,206.48	21,473.82	--	--	601.9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轨道交通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已结项，但因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产品销售不及预期，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终止“安全作业仿真产业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5年6月11日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北京捷安申谋科技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AI职教平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1、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3,049.54万元。</p> <p>2、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p> <p>3、2025年8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p>									

	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捷安申谋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置换 1,840.7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含利息收入）约 7,506.73 万元全部投入“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 AI 职教平台建设项目”。截至 7 月 28 日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7,902.94 万元转入“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 AI 职教平台建设项目”专项募集资金专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 AI 职教平台建设项目	轨道交通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7,902.94	364.25	364.25	4.61%	2027年5月15日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合计	--	7,902.94	364.25	364.25	--	--	0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虚拟仿真实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含利息收入)约7,506.73万元全部投入“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 AI 职教平台建设项目”。截至7月28日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7902.94万元转入“基于职教垂类大模型的 AI 职教平台建设项目”专项募集资金专户。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